大同市广灵县南村镇配合履职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类别	事项名称	对应上级部门	上级部门职责	乡镇配合职责
1	经济发展	规模以上企业、 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入统入库	县统计局	县统计局 : 负责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县统计工作	配合上级部门摸排辖区内符合条件的企业,并做好相关入库工作。
2	经济发展	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县财政局	县财政局: 1.负责对乡镇上报的一事一议奖补项目进行审核拨付; 2.督促项目及时开工建设; 3.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工作。	乡镇加强对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申报、审核、实施、验收、资金拨 付等环节的监督检查。

3	民生服务	殡葬服务和公墓 管理管理工作	县市县 医克尔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氏 医甲基	县民政局: 1.负责牵头开展殡葬管理法律法规宣传,引导开展文明祭祀活动; 2.负责编制殡葬设施建设规划; 3.负责编制殡葬设施建设规划; 3.负责对执法、巡查等相关人员开展知识培训和业务指导; 4.负责建立日常巡查机制,开展定期巡查,受理投诉举报,查处违法行为。 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负责对对乡督管理局: 对制造、销售殡葬用品及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殡葬设备进行处罚; 县自然黄源局: 1.依法保障纳入规划的殡葬设施,违法占用耕地建坟等行为进行处罚。 县林业局: 对改变林业局员罚; 县住房负责建设管理局: 负责查处强设管理局: 负责查处域有局。 违法占用林地建设殡葬设施、违法占用林地建坟等行为进行处罚; 县住房为城乡建设管理局: 负责查处城市局; 灵专业被看后: 负责查处公路声后,定为张理乱葬行为;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对正常死亡的居民出具死亡医学证明; 县公安局: 1.对非正墓地占治规模是现产证明; 县公安局: 1.对非正墓地占治规模是现产证明; 县公公局: 3.对对搜责事活动构成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依法处置; 3.对对搜责事活动构成违反治安管理的行为依法处置; 6.解职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乡镇反馈上报的线索及时进行查处。	1.开展殡葬管理法律法规宣传; 2.负责对农村设置公益性墓地的军工作。 3.发现殡葬违法行为进行前期教育、为导、制止和上报,配合县民现场野市的人工,并配合做好殡葬违法行为整改等工作。
---	------	--------------------------	---	---	---

4	民生服务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最终审核认定和补助资金给付工作	昆足坎吕	县民政局: 及时将已享受低保的人员定期开展人口状况、收入状况、财产状况等信息比对结果告知乡镇,组织开展信息核查。	
5	民生服务	医疗救助和重大疾病救助	县医疗保障局 县民政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县医疗保障局: 1.负责医疗救助政策宣传; 2.对收到的申请医疗救助资料和初审意见进行审核、调查; 3.负责医疗救助金额的审核及发放。 县民政局: 负责将特困人员、低保户、因病致贫重病患者等的信息推送给县医疗保障局。 县农业农村局: 负责将政贫致贫人口、纳入乡村振兴部门监测范围的监视对象的信息推送给县医疗保障局。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负责将乡镇重点优抚对象的人员信息推送给县医疗保障局。	1.开展医疗救助政策宣传; 2.配合开展医疗救助申请和重特大 疾病医疗救助申请的受理、初审和 资料上报工作。
6	民生服务	受灾群众冬春救 助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	县应急管理局: 1.制定冬春救助工作方案和救助标准; 2.下达救助资金及物资分配指标; 3.组织开展救助工作督导检查。	1、组织各村开展受灾群众生活困难调查; 2、按照户报、村评、乡审流程确定本乡年度需救助对象及每户具体救助金额报县应急管理局审批,同时留存好会议记录、公示、台账等资料备查; 3、冬春救助申报和培训工作。

7	民生服务	开展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 工作	县教育局	县教育局: 1.负责落实义务教育入学复学、控辍保学等基本制度,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监督和指导; 2.牵头制定入学、控辍保学工作目标,并指导乡镇组织实施; 3.严格校点撤并程序,科学制定农村学校布局规划,避免因学校布局不合理、交通不便等因素导致学生上学困难甚至辍学; 4.组织学校、残联、乡镇共同对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开展评估和审批。	1.组织村开展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儿童少年基本信息和入学情况信息排查,协助县级部门对适龄儿童、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的开展评估、审批工作; 2.依法督促适龄儿童、少年入学,配合开展未入学学生劝返; 3.对监护人无正当理由未按规定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接受义务教育进行批评教育。
8	乡村振兴	农业机械推广、服务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负责农业机械科技知识宣传和教育,推进农业机械新产品、新技术的普及应用; 2.负责对农业机械的信息提供、技术咨询、销售维修及专业人员培训等方面提供服务和指导; 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农业机械推广、服务和安全监管,开展农业机械化促进工作; 4.按程序发放农业机械购置补贴; 5.负责农机年检工作; 6.对农业机械事故责任的认定和调解处理; 7.负责对发现和收到投诉举报、乡镇上报的问题进行核实查处。	1. 开展农业机械安全教育; 2. 配合开展农业机械新技术、新产品的推广与应用; 3、组织参加农机技术培训; 4、配合做好农机统计上报; 5、配合做好事故处理; 6、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上报。

9	乡村振兴	农村饮水安全	广灵分局	县水务局: 1.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农村供水规划; 2.负责农村供水工程项目申报、勘察、设计、施工、监理; 3.负责水源调度和优化配置,提高农村供水稳定性; 4.负责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监督管理和维护工作。 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按照山西省定价目录,制定和调整农村安全饮水工程供应的自来水价格。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1.负责组织协调农村供水水源保护区或者保护范围的划定; 2.统筹供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负责农村供水卫生监测和监督工作	1. 开展饮用水水源保护政策宣传; 2. 配合做好辖区内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的选址、永久性占地和临时性占地的征用工作; 3. 配合做好辖区内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 4. 定期对辖区内水源地周边进行巡查,及时发现和制止非法排污、垃圾倾倒等可能影响水源安全的行为。
10	乡村振兴	开展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	县财政局 县农业农村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 总局广灵监管支局	县财政局: 对小额贷款贴息资金进行审核拨付。 县农业农村局: 1.小额信贷金融政策宣传; 2.配合银行、指导乡镇全面摸排脱贫户信贷需求; 3.小额信贷贷款户身份确认; 4.小额信贷贴息; 5.监测小额信贷情况和风险预警; 6.对符合风险补偿条件的贷户及启动请风险补偿。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灵监管支局: 负责对金融机构就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发放和逾期追缴工作实施监管。	1.小额信贷政策宣传。 2.组织乡村干部配合主责银行、农业部门全面摸排脱贫户信贷需求。 3.小额信贷推荐、脱贫户身份审核。 4.配合承贷银行做好贷款贷前调查、贷中审查和贷后管理工作。 5.帮助脱贫人口选择合适的产业,组织开展生产技术、市场销售等方面培训。
11	乡村振兴	发展民用光伏	县能源局	县能源局: 1.负责民用光伏的审批; 2.在民用光伏落地建成之后并入电网。	对申请建设民用光伏的房屋进行隐患排查

12	乡村振兴	重大动物疫情应急处置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负责组织重大动物疫情应急知识和重大动物疫病科普知识的宣传; 2.负责制定动物疫病应急预案,明确组织指挥机制、信息报告、应急处置措施等内容; 3.重大动物疫情发生后,及时划定疫点、疫区、受威胁区,提出疫情处置方案,立即启动应急响应,采取相应的预、控制措施; 4.加强疫情监测、流行病学调查、疫源追踪工作,开展动物疫情信息采集; 5.对染疫和疑似染疫动物及其同群动物和其他易感染动物的扑杀、销毁进行技术指导; 6.组织实施检验检疫、消毒、无害化处理和紧急免疫接种等。	1. 开展重大动物疫病防治的相关知识宣传; 2. 协助做好动物疫情信息的收集、 报告和各项应急处理措施的落实工 作。
13	乡村振兴	农作物病虫害监测与防治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普及推广农药安全使用技术和开展技术培训; 2.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农作物病虫害预防控制方案; 3.负责农作物病虫害预防控制技术培训、指导、服务; 4.负责农作物病虫害防治和监督管理; 5.开展农作物病虫害监测、发布农作物病虫害预报,做好有害生物的调查、防控,对违法行为进行处置。	

14	乡村振兴	病死动物的无害 化处理	县林业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广灵分局	3.负责本行政区域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工作,对符合省级集中无害化处理场所建设规划的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场进行审查; 4.负责对专业从事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收集的单位和个人配备的专用运输车辆进行备案;	和乡村发现的死亡畜禽; 2.统筹网格监管力量,日常巡查发 现辖区内数量较大病死和死因不明
----	------	----------------	--------------------------	---	--

15	乡村振兴	对农药、肥料、 兽药、饲料和饲 料添加剂等的监 管	去 农业农村句	县农业农村局: 1.负责所辖区域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等生产、经营、使用的指导和监督管理工作,对发现和收到投诉举报、乡镇上报的问题进行核实查处; 2.负责对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销售、使用情况的调查统计; 3.负责对农药、兽药残留量的检测。	2.开展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
16	乡村振兴	农作物种子及林木种苗的监管	县农业农村局 县林业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开展品种登记工作,提升种子检验能力,落实品种展示评价工作总体要求,加强种子供需形势分析、种子市场动态监测和种业统计工作。建立日常巡查机制,开展定期巡查,受理投诉举报,查处违规经营、经营场所不规范等问题。 县林业局:牵头开展林木种苗法律法规宣传,查处违规生产和经营林木种苗(种子)的违法行为。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管种子包装标签,查处虚假广告宣传。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法律法规宣传,协同农业农村、林业部门开展农作物种子及林木种苗(种子)检查,配合查处违法行为,协助做好调查取证、现场处置等工作。

17	幺 杜 坛 丛	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广灵分局	治理检查工作。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1.负责对非法排放污染物的企事业单位和生产经营者进行查处; 2.负责对违规排放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	1.配合农业农村局开展农业面源污染的危害及防治知识宣传; 2.配合做好对农业生产主体、农农品的危害好对农业生产主体、农农进行农业生产的农业生产的农业生产的人们,不要有人。 3.督促农业生产农户产生。 4.督农业生产主体。 5.做好本行政区域农业生产,不是这个人,不是这个人,不是这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18	2 xt 16 <u>1</u> 2	高标准农田的建设和管护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向县级人民政府提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申请; 2.根据上级部门批复组织实施,统筹安排测绘、设计、招投标、施工、监督、验收等工作; 3.做好管护组织管理、协调指导和检查监督工作; 4.负责管护费的拨付; 5.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运行的监测评价; 6.对破坏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工程设施的违法行为,移交公安部门依法进行处理。	1. 负责高标准农田建设的申报; 2. 落实后期运营管护工作。

19	乡村振兴	各类农业补贴资 金发放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地力补贴资金; 2.一次性粮食补贴资金; 3.生物质燃料; 4.对乡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申报的面积及材料审核、核定补贴标准、抽查核实,汇总上报。	组织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一次性粮食补贴、生物质燃料等各项补贴申报,核实和张榜公示、信息的审核和录入、汇总上报
20	乡村振兴	开展农村卫生厕 所改造与摸排工 作		县农业农村局: 1.负责制定全县农村改厕摸排及户厕改造工作方案; 2.负责制作农村卫生厕所改造政策宣传资料; 3.负责培训、指导乡镇开展农村卫生厕所摸排与改造工作; 4.负责审核农村厕所摸排资料; 5.负责农村卫生厕所改造的验收及资金发放。	1.配合发放农村卫生厕所改造政策宣传资料; 2.配合开展农村厕所摸排及信息录入上报工作; 3.配合开展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农户的材料收集、验收、公示等工作。
21	乡村振兴	农产品质量安全的监管	县农业农村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农业农村局: 1.负责食用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2.组织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计划,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宣传,指导农产品生产者合理使用农业投入品相关规定; 3.开展日常检查,重点检查农产品产地环境、农业投入品购买和使用、农产品生产记录、承诺达标合格证开具等情况; 4.对农产品质量进行抽查检测和技术指导服务。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负责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2.负责对辖区内农产品质量安全的投诉举报及日常监管发现的问题、线索进行核实,并实施行政处罚或交由有关部门进行处罚。	1.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教育; 2.统筹网格监管力量,开展日常巡

22	社会管理	流动人员管理服 务工作	县公安局	县公安局: 负责对流动人口进行登记,开展出租房屋治安检查, 及时查处和打击出租房屋中的违法犯罪活动。	1.做好辖区内流动人口及出租房屋的 综合管理,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2.配合做好流动人口的劳动就业、社 会保障、计划生育、教育等公共服务 工作。
23	社会管理	信用体系建设		县发展改革和科技局: 1. 牵头推进全县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落实国家、省、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决策部署; 2. 推进信用理念,信用制度、信用手段与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有效融合; 3. 完善组织保障体系,推动信用工作高质量发展。	1.配合建立健全乡乡社会信用体系,加强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等重点领域诚信建设; 2.协助实施信用进机关单位进村庄、进学校家庭、进企业行业、进网络空间"五进工程"。
24	社会保障	农民工欠薪调处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负责保障农民工权益政策宣传工作,组织开展调解员培训工作; 2.排查、受理、核实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线索并进行现场处置; 3.牵头协调住建、市场监管等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重大、疑难、复杂问题及时联合处置。县公安局: 1.负责受理涉嫌拒不支付报酬的刑事案件; 2.负责对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社会治安案件依法查处。	1. 开展保障农民工权益政策宣传工作; 作; 2. 做好拖欠农民工工资矛盾排查工作,发现或收到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 线索进行先期调解并报县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局; 3. 配合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纠纷处置 。
25	社会保障	对违规领取养老 金的追缴工作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待遇领取人员因判刑或死亡后被冒领的城乡居 民养老保险待遇,县级经办机构按照规定责令有 关人员退还。拒不退还的,县级经办机构将详细 信息交给有关部门依法处理。	协助配合县级经办机构进行追缴。

26	社会保障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服务工作	保障局 国家税务总局广灵 县税务局	核; 5.负责待遇资格认证的审核工作; 6.负责开展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公示;	1. 开展养老保险政策宣传; 2. 指导村民使用"就业社保服务村村通"; 3. 负责养老保险的死亡申报,及时提醒各村上报死亡人员名单,及时提醒不符合领取资格的参保人或继承人办理注销手续。
27	1 社人任何	城乡居民基本医 疗保险服务	· ·	2. 开展乡村医保经办人页培训; 3. 负责落实医保经办服务事项清单; 4. 提供低保对象、特困人员、重度残疾人、高龄 老人、优抚对象、孤儿等特殊人员缴费名单; 5. 负责城乡困难人员医疗救助情况公示; 6. 开展门诊慢特病的宣传活动。 国家税务总局广灵县税务局: 负责依法依规征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具体 负责长征规在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具体	1. 开展医保政策宣传、动员参保; 2. 组织乡村医保经办人员参加上级 组织的培训; 3. 协助开展低保对象、特困人员、 重度残疾人、高龄老人、优抚对象 、孤儿等特殊人员身份登记; 4. 协助开展城乡困难人员医疗救助情况公示; 5. 配合开展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征缴 工作; 6. 宣传"慢病"办理政策。

28	社会保障	落实被征地农民 参加基本养老保 险服务	县自然资源局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局 县财政积局 县农业农村 县公安局	县自然资源局: 负责协助人社部门审核征地机构报送的被征地农民等基本信息并协助审核测算养老保险补贴资金;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负责测算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资金,按规定为被征地农民办理参保手续、代缴保险费和计发待遇; 县财政局: 负责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补贴资金; 县农业农村局: 负责对具有农村集体土地承包权人员进行核实; 县林业局: 负责对被征地农民家庭承包的林地进行面积界定、核实; 县公安局: 负责核实被征地农民的户籍信息。	1.按要求做好被征地农民基本情况调查摸底、信息采集、宣传动员等工作; 2.核实养老保险补贴对象名单、人数和户内人均征地面积; 3.组织村民委员会填报《基本情况单》、《人员情况表》等; 4.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基本信息和有关报审材料进行初审和上报人社部门。
29	自然资源	林草生态修复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组织开展营造林、退化草原治理等; 2. 指导发展经济林、林下经济、森林生态旅游 、林果产品采集加工等林业产业。	 组织造林绿化; 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做好林草修复的协调工作。
30	自然资源	开展农村土地、不动产确权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 县自然资源局	县农业农村局: 1.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耕地); 2.宅基地的分配、使用、流转及纠纷调处等日常管理。 县自然资源局: 1.负责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含宅基地、集体建设用地登记); 2.土地调查、国土空间规划及地类认定; 3.提供测绘、权属调查等技术支撑。	1.组织初审 2.日常巡查 3.核查房屋用途变更需求 4.协助违法用地整改

31	自然资源	上级部门审批建设项目造成的违法图班整改整治	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	县自然资源局: 1.对卫片图斑进行对比甄别、实地查看、系统核实认定,确定违法名单;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督促整改,发现管辖范围外的违法行为抄告相关部门; 2.负责将自然资源违法图斑下发乡镇; 3.牵头负责对县级部门审批建设项目造成的违法行为的查处。 县农业农村局: 对卫片图斑涉及耕地开展对比甄别、实地核查、综合研判,对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督促整改。	1.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的日常巡查; 2.负责上级部门下发的违法图班实地核实和整改; 3.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执法中的现场确认、秩序维护等工作。
32	自然资源	对非法占用、破 坏农用地 (耕地 、林地) 等的监 管	县自然资源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林业局 县公安局	县自然资源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林业局: 1.负责对辖区内农用地利用情况开展摸底调查; 2.对发现或收到的非法占用、破坏农用地的违法行为派人现场核查认定、鉴定破坏程度,出具鉴定结论,依法立案查处或移交有关部门。 县公安局: 1.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建立案件处理通报制度,相关情况及时通报告知有关部门和乡镇。	1. 开展日常巡查,建立工作台账; 2. 对巡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 时制止并上报; 3. 协助做好执法过程中现场秩序维 护等辅助性工作。
33	自然资源	开展林地、草地 建设使用项目的 监督管理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建设项目申请使用林地、草地材料审核审批; 2.收到申请后指派专业技术人员开展用地现场查验; 3.对建设项目拟使用的林地、草地进行公示; 4.督促临时使用林地、草地的单位或个人恢复植被和林草生产条件; 5.检查验收退耕还林管护工作,审核退耕还林材料并发放管护补助。	1.配合监督管理使用林地、草地开展建设项目的行为,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制止并向县林业局报告; 2.配合开展各项业务的检查和验收工作; 3.配合开展检查验收退耕还林管护工作,核算管护补助并上报。

34	自然资源	野生动植物保护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工作; 2.负责对非法捕杀、食用野生动物和非法砍伐、 采挖野生植物的排查工作; 3.负责对非法捕杀、食用野生动物和非法砍伐、 采挖野生植物的查处及整改工作; 4.负责野生动植物救助工作; 5.制定辖区野生动植物保护名录及保护规划; 6.组织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与生态监测。	1.协助做好本辖区野生动植物保护政策宣传工作; 2.加强对非法捕杀、食用野生动物和非法砍伐、采挖野生植物的日常巡查、排查工作,发现问题线索及时上报; 3.协助相关部门对野生动植物物种初步核实、及时上报; 4.对受伤野生动物联系县级野生动物较产站,对受伤野生动物联系县级野生动物较产站,对受防军护动物、如蛇类、鸟类)协助安全捕捉。
35	自然资源	土地山林、水利 权属纠纷的处理	县自然资源局 县林业局 县水务局	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县水务局: 1.按照各自职责分别负责对跨乡镇的土地山林水利权属纠纷调解、处理的具体工作; 2.对本行政区域内单位与单位之间的土地山林水利权属纠纷调解、处理的具体工作; 3.负责对乡镇呈报县级人民政府申请确权的土地山林水利权属纠纷案件材料进行审核,提出确权处理建议; 4.对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协商不成的争议进行处理,对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发生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协商不成的争议进行处理。	1.负责处理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 之间林木所有权和土地山林使用权 的争议; 2.对于个人之间、个人与单位之间 或特别重大的权属纠纷,乡先行调 解未果的由县、乡两级人民政府共 同处理。

36	自然资源	设施农业用地管理	县自然资源局	县自然资源局: 制定设施农用地分类标准,上图入库。	1.负责本镇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开展设施农业用地选址、备案、监督实施及信息上报等工作; 2.开展地类核查和空间规划查询,组织用地协议签订,建立设施农用地管理台账。 3.对设施农业项目建设、经营和用地协议履行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发现非法占用、破坏设施农业用地等现非法违规及时上报。
37	自然资源	对非法违法开采 矿产资源行为的 监督管理		或乡镇上报疑似违法行为或线索进行审查;	2. 开展地类核查和空间规划查询, 组织用地协议签订,建立设施农用 地管理台账。
38	自然资源	永久性测量标志 保护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	县自然资源局: 1.检查、维护永久性测量标志; 2.对发现或收到的破坏永久性测量标志的线索进 行核实处置。	1.做好辖区域内的测量标志巡查、 保护工作; 2.发现破坏永久性测量标志的行为 及时制止并上报。
39	自然资源	涉水违法行为的 监管	县水务局	县水务局: 1.负责宣传; 2.负责发现或者收到的对私自打井、无证取用水、私挖滥采、侵占河道滩地建房等涉水违法行为进行调查,视情形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1.配合开展宣传; 2.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私自打井、无证取用水、私挖滥采、侵占河道滩地建房等涉水违法线索,进行初步核实,及时劝告制止并上报; 3.配合做好执法过程中的现场秩序维护等辅助性工作。

40	口状合油	林木资源的培育保护和监管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负责森林资源保护宣传和知识普及; 2.组织各行各业和城乡居民造林绿化,开展年度造林绿化面积核查; 3.组织开展本地区的义务植树活动和造林绿化工作,并对义务植树和绿化工作进行指导、协调、督促和检查; 4.对森林资源的保护、修复、利用、更新等的监督检查; 5.负责本辖区古树名木的保护、指导和协调工作; 6.按照权限和程序做好采伐许可证的核发; 7.严格林地用途管制,对上级下发的督查图斑进行现场核实、违法查处、落实整改; 8.对滥伐森林或者其他林木的处罚,依法依规对林业违法行为主体进行查处,下达行政处罚决定。	1. 开展森林资源保护宣传; 2. 组织开展辖区内各类造林绿化,向 县林业局报送造林面积、地块信息; 3. 组织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4. 发现辖区内登记在册和列入后备资 源的古树名木造进规行为及时上报; 5. 协助办理林木采伐许可证的申请、公定进行采伐开展监督,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6. 协助对发现的违法占地、采伐林木等问题对发现的违法占地、采伐林木等问题进行整改; 7. 配合执法部门对林业违法行为案件进行调查。
41	生态环保	林业病虫害的监测防治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负责林业病虫害防治宣传和知识普及; 2.制定本辖区的突发林业有害生物事件应急实施方案; 3.负责辖区内林业有害生物的监测、检疫和防治; 4.负责对林业有害生物进行调查与监测,制定工作预案和防治措施; 5.发现或接到林业病虫害有关情况报告后,安排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处置。	1. 开展林业病虫害防治宣传和知识 普及活动; 2. 开展日常巡查,发现病虫害后, 及时并上报林业主管部门,配合做 好病虫害防治相关工作。
42	生态环保	水利工程项目申报、实施和管理	县水务局	县水务局: 1. 统筹编制各类水利工程规划; 2. 组织本级工程建设与行业管理,配合做好县级及以上水利工程项目建设; 3. 指导各类地方水利工程设施管理。	1.配合做好县级以上水利工程项目 建设; 2.按管理权属,分级管理各类水利 工程设施。

43	生态环保	环保设施运行监 督管理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广灵分局	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故意不正常使用或擅自	对辖区内各类生态环境保护设施开展日常巡查并做好记录,对发现的 环保设施运行管理问题及时上报生 态环境部门处理。
44	生态环保	河道管理和综合整治	县水务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广灵分局 县公安局	县水务局 1. 牵头负责河道管理和综合整治,并组织协调市自然资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河道管理和整治; 2. 根据河流等级和规定管理权限,协调各部门对围河造田、占用河道滩地建房、种植树木和高杆作物、产置矿石渣和建筑垃圾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认定,视认定情形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3. 负责打击非法采砂行为,对组织参与非法采砂的利益定情形值击非法采砂行为,对组织参与非法采砂的利益。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对涉嫌污染河道的企业和个人进行调查和处理。县公安局: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宣传水资源保护和利用 2.落实河长制工作,对辖区河道开展日常巡查并做好记录; 3.发现或收到侵占河道滩地建房等 危害防洪安全的违法线索,进行初 步核实及时劝告制止并上报; 4.配合做好执法过程中的现场秩序 维护等辅助性工作。
45	生态环保	节水技术应用推广	县水务局	县水务局:制定节水政策与考核指标,统筹节水技术研发推广,建立用水设施更新改造标准,监管农业灌溉用水效率审批取水许可,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	落实节水宣传与技术推广,定期排查维修居民饮水设施和机井,督促灌溉节水措施落地,建立用水台账管理制度。

46	生态环保	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1.编制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建立重污染天气减排清单; 2.预警响应期间开展污染天气防控工作;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制定工业企业重点行业错峰生产工作方案;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在重污染天气按规定对实施建筑工地进行停工; 县公安局: 在重污染天气按规定对车辆进行限行。	1. 及时传达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 2. 配合做好重污染天气应急应对工 作。
47	生态环保	土壤污染防治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市主之分积 中产灵农村,是农村,是有 是自然资质 是本业。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负责对本行政区域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统一监督管理; 县农业农村局: 在职责范围内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建立联合监管机制,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县自然资源局: 在职责范围内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建立联合监管机制,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县林业局: 在职责范围内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建立联合监管机制,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理,建立联合监管机制,对违法违规行为依法查处。	1.配合部门对辖区内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实施监督管理; 2.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制止并上报; 3.配合做好执法过程中的现场秩序维护等辅助性工作。

48	生态环保	"散乱污"企业综合整治	大同市产灵督管 县工业和信息 人名	大气污染,违规取水、设置入河排污口。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无照无证生产经营等行为的企业进行查处。 县水务局:	l '
----	------	-------------	---	---	-----

49	生态环保	对散煤销售行为的监督管理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市是分局局 一是能源通验管理 基本通监督管理 基本基础 基本基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组织建立工业污染源监测网络。 县能源局: 对洁净煤供应点非法储存、批发、零售不符合标准的散煤的经营行为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县交通运输局: 对流动售煤车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无证无照或证照不全、超范围经营行为依法查处。 县公安局: 对阻碍执法人员执行公务的行为依法查处,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配合多部门开展联合执法。	1. 统筹网格监管力量,对辖区散煤销售行为开展日常巡查并做好记录; 2. 及时劝阻、制止非法散煤销售; 3. 发现问题线索及时上报,配合做好执法相关工作。
50	生态环保	大气污染防治	广灵分局 县能源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负责制定大气污染流 为责制定年度人员,确定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污染流 大气, 一种 大气, 一种 大气, 一种 大气,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一种	1.负责加强大气环境保护宣传,普 及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和科学面 及大气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查; 2.对大气污染防治开展日常巡机, 车污染大气污染物域排、和生态、 车污染制止、及时上报涉嫌环境活, 4.及时上报涉嫌环境,调处环 情况; 5.受理破坏大气环境纷。

51	生态环保	水污染防治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产星住房和 建分子 人名	4. 贝贡开展农村黑昊水体排查整治。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对建成区内的黑臭水体排查整治。 县水务局: 1. 负责制定水资源保护规划。开展水资源和处用	1.配合做好农村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管理工作; 2.开展水污染日常排查巡查,发现疑似污染问题及时上报; 3.配合做好水污染减排、入河排污口整治、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4.组织养殖户、企业学习污染防治法规。
----	------	-------	---	---	---

52	生态环保	危废、固废源头 管理和排查整 (包含医疗 物)	广灵分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 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1.负责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负责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宣传教育和科学普及; 2.负责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 3.监督产生、贮存、利用、处置固体废物的建设项目单位依法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等环保手续; 4.对从事产生、收集、贮存、转运危险废物、工业固体废物等活动的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进行现场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5.向社会公布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举报方式,及时处理举报的问题线索。县交通运输局: 负责道路危险废物运输管理工作,建立电子监管系统对危险废物运输企业、车辆、从业人员等进行重点督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县农业农村局: 1.鼓励和引导有关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依法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农业固体废物,加强监督管理; 2.及时处理收到的农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问题线索。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1.对医疗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处置进行监督管理; 2.及时处理收到的医疗废物污染环境问题线索。县上生健康和体育局: 1.对医疗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处置进行监督管理局: 1.负责制定生活垃圾管理局: 1.负责制定生活垃圾分类指导目录,加强对乡镇(街道或者建设规范,发布生活垃圾分类指导目录,加强对乡镇(街道或者焚烧生活垃圾处理的指导工作,依法对随意倾倒、抛撒、堆放或者焚烧生活垃圾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行为,推进实合利用,防止污染环境防治工作,建立建筑垃圾管理制度,规范建筑垃圾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和处置行为,推进综合利用,防止污染环境,并依法对随意倾倒、抛撒、堆放或者焚烧建筑垃圾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按照上级关于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相关要求,鼓励企业采用先进技术提高固废综合利用。	对发现或收到群众举报的危废、固 废污染环境问题及时上报大同市生 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53	生态环保	噪声污染防治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 广灵分局 县公安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管理局 县交通运输局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广灵分局: 负责对全县噪声污染防治实施统一监督管理、依法监督排 放工业噪声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组织开展 环境质量监测。 县公安局: 负责监督管理生活、商业、娱乐场所产生的噪音。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负责监督管理建筑工地产生的噪音。 县交通运输局: 负责监督管理修建公路产生的噪音。	1. 开展噪声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宣传; 2. 加强辖区内噪声污染排查; 3. 协助做好噪声污染的劝阻和制止,对噪声污染严重的行为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		1	1
54	城乡建设	规范农村自建低 层房屋建设管理	, , , , , , , , , , , , , , , , , , , ,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对农村自建低层住房建筑活动给予指导,对乡村建设工匠进行培训,并实行名录和信用信息管理,因地制宜编制农村住房标准设计图集。	负责对农村自建低层住房建筑活动 进行管理,做好开工登记、竣工资料建档,对施工过程实施监督管理 并提供技术服务。
55	城乡建设	对乡村建设活动 监管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管理局 县自然资源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开展临时建筑和房屋用途变和房屋的建筑和工餐店的建房开工。 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56	城乡建设	农村自建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管理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负责自建房安全等级鉴定; 2.负责对检测难度较大的农村自建房进行安全隐患排查; 3.全面核查自建房排查录入信息情况; 4.全面复核排查摸底和初步判定信息; 5.牵头对存在的隐患的自建房进行整治。	1.对检测难度较小、肉眼可见、易发现的隐患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发现的隐患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问题督促整治; 2.负责隐患房屋管控; 3.对无法判定的房屋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协助开展安全等级鉴定; 4.督促房主对自建房存在的隐患进行整治。
57	城乡建设	实施煤改电项目	县能源局	县能源局: 1.拟订并组织实施煤改电工作,确定工作规模; 2.指导全县煤改电工作; 3.协调配合电力公司做好配套设备增容工程和后期运维。	1.负责申报辖区内各村煤改电户数 并收集村民用电问题及时上报反馈 意见; 2.开展清洁能源推广宣传工作。

58	城乡建设	持续推进农村危 房改造工作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管理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负责严格执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流程,监督指导乡镇执行危房改造程序,并制定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 2.审批乡镇上报危房改造名单,组织第三方鉴定公司对危房进行鉴定; 3.对危改房进行工程监理; 4.组织危房改造验收工作,对验收不合格的及时要求乡镇整改; 5.拨付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监督资金发放。	1 ,, ,
59	城乡建设	燃气安全工作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管理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应急管理局 县消防救援局 县公安局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负责全县燃气的发展规划; 2.负责城镇燃气安全监管工作,督促燃气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3.负责燃气企业的安全宣传教育、设施设备巡检、入户安检、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并进行督促指导; 4.按照职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乡镇反馈上报的线索及时进行查处。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生产和销售关于燃气及燃气相关产品负责产品质量监督,对燃气气瓶充装单位的充装活动进行监督管理,按照职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乡镇反馈上报的线索及时进行查处。 县应急管理局: 负责全县燃气发生事故后的应急救援工作,按照职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乡镇反馈上报的线索及时进行查处。 县消防救援大队: 1.对燃气事故进行调查; 2.负责燃气生产、供应、使用等场所的消防安全和公共安全管理; 3.按照职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乡镇反馈上报的线索及时进行查处。 县公安局: 1.打击非法、违法燃气经营行为和"黑供气点"; 2.对人为破坏燃气设备造成事故的行为进行打击; 3.按照职责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和乡镇反馈上报的线索及时进行查处。	1.开展燃气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2.派人协助检查燃气生产经营单位 2.派人协助检查燃气生产经营单位 安全生产状况的违法经营和的进入。 多少量,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60	城乡建设	开展传统村落保 护工作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管理局	, , , , , , , , , , , , , , , , , , , ,	1. 负责本辖区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 具体工作; 2. 配合做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规划 的编制和实施; 3. 指导村民委员会开展传统村落保
			- '	督、管理工作	护和发展工作; 4.对传统村落保护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和修缮等建筑活动的审核 上报。
61	交通运输	城乡道路管护及 其公共服务设施 监管		县交通运输局: 1. 落实路长制管理工作,宣传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牵头做好农村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消除工作; 2. 督促设施产权单位或责任部门对道路公共服务设施进行维护更新; 3. 对辖区内乡村道路破损及与国省干线交叉路口减速带、道路警示标牌、道口警示桩缺失等情况进行维修; 4. 及时修剪县道遮挡视线树木,消除乡村道路安全隐患; 5. 清理县道可视范围内可能影响交通安全的垃圾清理; 6. 对未完成养护、维修责任的单位和个人给予处罚; 7. 对发现或收到的问题及时进行处理。	1.落实路长制管理工作; 2.日常巡查道路公共服务设施,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3.配合产权单位对道路公共服务设施进行维护更新; 4.排查辖区公路、桥梁、涵洞、标志标识等,发现问题内可能影响交易,发现问题内可能影响交易,清理的垃圾杂物等; 6.及时修剪乡道遮挡视线树木,消除乡村道路安全隐患。
62	交通运输	道路交通领域安 全的监管	县公安局 县交通运输局	县公安局、县交通运输局: 1.按照职责分工负责道路交通领域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道路交通领域安全生产隐患排查联合执法,依法查处随意开口等影响交通安全的行为;县交通运输局: 2.负责对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内及公路建筑控制区外影响交通安全等行为进行行政处罚; 3.对乡镇(街道)上报的安全事故,及时派人现场处置。	1.对辖区乡级、村级道路安全隐患进行日常巡查; 2.不定期开展道路交通安全警示宣传; 3.排查农用车非法载人行动; 4.对发现的安全事故隐患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及时上报处理。

63	文化和旅游	古树救治保护	县林业局	县林业局: 1.按规定确定古树名木的养护责任单位或者个人; 2.按保护级别对古树名木、乡愁树养护情况进行定期检查; 3.对受损伤或病虫害的古树进行救治。	1.对倒伏古树救治前期名木进行保护; 2.陪同县级主管部门开展古树名木保护和救治工作; 3.修复古树过程中采取文物保护措施。
64	文化和旅游	开展文物保护工作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公安局		1.开展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宣传; 2.负责对不可移动文物的日常安全 2.负责对现安全隐患、违法规的 5.负责发现安全隐患, 5.在本辖区建设工程、农业生产的 近近上报、农业生产的 近少军, 近少军, 近少军, 位为, 位为, 位为, 位为, 在本辖区建设, 位为, 位为, 在本辖区建设, 位为,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的, 在本籍区建设, 。 在本的, 在本籍区。 在本的, 在本的, 在本的, 在本的, 在本的, 在本的, 在本的, 在本的,

65	文化和旅游	开展社会体育设 施建设、综合文 化站建设工作, 协助举办各类文 体赛事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 局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1.因地制宜做好体育设施项目规划; 2.负责体育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和验收工作; 3.负责社会体育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 县文化和旅游局: 1.制定文化站建设标准; 2.安排剧团对接村(社区); 3.组织广场舞大赛; 4.资金、物资保障。	1.负责辖区内社会体育设施建设需求申报 2.做好社会体育设施建设用地选址 及项目施工协调工作 3.协助做好社会体育设施的日常管 理和维护 4.建设综合文化活动站 5.宣传惠民活动,鼓励群众参与
66	文化和旅游	开展免费送戏下 乡惠民工程活动	县文化和旅游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 制定年度送戏下乡计划,明确演出场次、覆盖区 域及重点服务对象	提前摸排各村文化需求,汇总群众 偏好(如剧目类型、演出时间), 反馈至上级部门。
67	卫生健康	落实积极生育支 持政策,优化村 级计生服务队 伍,推进优生健 康检查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	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1.制定奖扶政策、设计优生检查流程、统筹全员人口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2.审核乡镇申报的奖励扶助对象资格; 3.提供优生健康检查技术服务; 4.指导村级计生专干业务培训。	1.统计上报奖扶人员,举办村级计生培训,建议调整聘任服务员,开展免费孕前检查,宣传"4+2"奖扶政策。 2.动员辖区内结婚对象、符合条件的计划怀孕夫妇,配合卫健部合产人妇,配合卫健部查。 8.加强计生协组织体系建设,健全和完善相关管理制度和体制机制,落实工作职责。

68	应急管理及消防	对非法 (违法) 生产经营购监管	县应急管理局 县应公督管局 理局 理局	贝页烟化爆竹的坝重监督。 且	对本辖区进行定期巡查、做好记录,发现非法生产、经营、储存、 运输、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及时劝 告制止,并及时上报县公安局。
----	---------	---------------------	---------------------	----------------------------	--

69	•	极端天气应急应对	县应急管理局县气象局	3.组织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协调临时避难场所 (如体育馆、宾馆)和生活物资发放。 县气象局: 1.负责极端天气的监测、预报和预警工作,及时 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号(如暴雨、暴雪、高温等 红色/橙色预警);	1.开展雨雪冰冻等灾害性天气防范 应对知识宣传; 2.制定应急预案和调度方案,建立 辖区风险隐患点清单; 3.组建抢险救援力量,组织开展日 常演练,做好人防、物防、技防等 准备工作; 4.做好气象预警预报信息转发;
----	---	----------	------------	---	--

70	应急管理及消防	防震减灾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	3.建立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组织协调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与非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合作,联合培训、联合演练; 4.健全完善县级应急救援物资库,根据实际为乡镇、村(社区)调拨应急物资;	2.组织开展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和必要的应急演练; 3.落实24小时应急值守制度,并及时报送信息; 4.督促各村、企业开展自然灾害风险防治相关工作;
----	---------	--------	--------	--	--

71	应急管理及	防汛抗旱工作		作,跟踪监测预报洪水过程,负责防汛、抗旱测报设施的运行管理及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 +.负责农业洪涝灾害防御工作,收集上报农业干旱灾情信息,组织指导农业抗旱和灾后农业生产恢复工作; 县自然资源局:	1.组制递等、低级,大家建筑的人。 1.组制递, 1.组制的, 1.组制, 1.组为, 1.组制, 1.组制
----	-------	--------	--	--	--

72	应急管理及消防	森林防灭火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 县公安局	扑救工作。 县林业局 : 1.履行森林防火工作行业管理责任,具体负责全 县森林火灾预防和森林防火规划编制工作; 2.负责森林火灾预警监测工作,负责督促乡镇编 制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办法并备案; 3.开展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日常检查、宣 传教育、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	民政府的指挥、调动; 5.加强重点人员监管控,确定,是对对人人员监管,是是护林员,是是护林员,是是护林员,是是自己的人,是是自己的人,是是自己的人,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
----	---------	---------	-------------	--	---

73	应急管理及消防安全工作	县消防救援 县应急管理 县公安局	1.页页消防知识宣传教育,提高公民消防安全。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京)	1. 公监之。 化开急助3. 速4."餐小加全3. 展规后,从报援大助作为会。 这4."餐外工全部,从报报上的的按,当时,对方是离工人。 "商娱所,对方是离工人。 "商娱所,对方是离开好应辖时,是院子,有人。 "我们是一个人。 "有人,我们是一个人。 ",我们是一个人。 "有人,我们是一个人。 "有人,我们是一个人。 "有人,我们们是一个人。 "有人,我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们
----	-------------	------------------------	---	--

74	应急管理及 消防	安全监督和特大安全事故防范	县应急管理局及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	2.对检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事故隐患依法予	1.做好政策宣传工作; 2.制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依计划开展检查,对检查发现生产经营单位存在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者事故隐瞒的,及时上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3.建立安全生产监督台账,定期报送安全生产排查数据。
75	市场监管	对食品生产经营 企业、食品小作 坊、小餐饮、食 品摊点安全监管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1.负责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小作坊、小餐饮、食品摊点的监督管理,实施风险分级管理,编制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明确检查事项、式、频次和内容; 2.组织开展日常监督检查、专项检查和抽查; 3.建立食品安全信用档案,实施食品生产经营企业食品安全管理人员考核,指导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 4.承担上级部门委托的抽检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排查等工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问题。	1.负责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做好食品 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2.做好食品安全防控工作; 3.负责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食品安 全隐患或食品生产经营违法违规行 为,及时上报市场监管部门。

76	市场监管	成品油批发、仓 储和零售经营市 场的监管	· ·	县市场局、县应急管理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对成品油市场进行监督检查,对违规建设成品油经营设施、无证无照、证照不符合或超范围经营、销售不合格油品等非法储存、批发、零售经营成品油行为,依法或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予以查处。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和成品油零售企业年检的初核。	对辖区内加油站、流动经营成品油 售卖情况开展日常巡查,发现非法 批发、仓储和零售经营成品油或存 在安全隐患的,及时上报有关部门 处理。
77	市场监管	食品领域安全事故应急处置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接到涉及食品领域安全预警或发现安全事故后, 负责统筹开展事故评估、应急处置、情况报送等 工作。	接到危及食品安全预警或发现食品安全事故后,第一时间告知市场监管和卫生健康等部门前往现场进行应急处置,并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78	市场监管	农村庙会、集会市场监管	县公安局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县应急管理局 县消防救援大队	县公安局: 公安部门负责集会、庙会重要路段的交通疏导,确保道路畅行,行车行人安全。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场监督部门加强对市场内食品摊点食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加强对非法经营药品、保健品行为的查处。 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应急管理、消防救援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消防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确保安全信息渠道畅通。	1.配合做好秩序维护、市场管理、 食品安全检查、综合治理和服务等 工作; 2.配合打击非法演出活动、非法销 售图书和音像等制品,杜绝迷信 骗事件; 3.宣传安全防范知识和安全提示、 禁止事项等; 4.引导群众遵守公共秩序,维护公共 安全; 5.引导向户在指定区域内按规定经 营。

79	市场监管	开展辖区内个体 工商户设立登记 及食品小经营店 、食品小摊点备 案帮办代办工作	县行政审批服务管	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负责制定事项的受理标准、操作流程、材料清单、办事指南,对乡镇业务人员进行培训,对委托 乡镇办理的事项进行检查和指导	根据行政审批局下发的权限和业务培训内容开展相关工作《山西省食品小作坊小经营店小摊点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 食品小摊点应当自开办之日起十五日内,办理食品小摊点备案卡。第二十四条 食品小经营店应当自开办之日起十五日内,办理食品小经营店备案证。
80	商贸流通	市商规监村工场基础场上的各种工作。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统筹规划城乡商业网点布局,推进商品市场体系建设,指导各类商品交易市场等面业设在的规键设。组织实施农村现实超升级; 2.负责商贸服务业(含餐饮、住宿)行业管理,推动等现份体系建设和改造,住宿)行业管理,推动等现代流通、商业特许及营业,推动等现代流通、商品供求状况,进行预测,当个人,当时,并不可以有多发展规划,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指导,从一个人,是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是一个人,	1.配合县级部门落实农村商业设施 建设、物配合维进 多镇级市配送等工作。 多级市区选、为时,在 一个工程,是 一个工程,一个工程,是 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一个工程,

81	应急管理及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及有理局及产业的部门	1.对生产经营单位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制定安全生产年度监督检查计划,依计划开展检查;2.对检查发现生产经营单位存在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或事故隐患的,应当依法处理处罚;3.指导乡镇对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并提供必要的支持;4.负责对生产经营单位消除重大隐患的监督检查;5.依法对本行业领域生产安全风险点、危险源进行辨识、评估,制定防控措施,定期进行检查、监行辨识、评估,制定防控措施,定期进行检查、监控;6.对发现或收到存在安全生产隐患的生产经营单	2.配合开展安全生产重点检查,着重性
----	-------	----------	------------------	--	--------------------

82	应急管理及及	自然灾害应急救助	县应急管理局	县应急管理局: 1.负责汇总乡镇灾情信息,向上级部门上报全县灾害情况; 2.组织协调全县自然灾害救助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 3.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下拨和本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开展自然 () () () () () () () () () (
----	--------	----------	--------	--	--

83	,	地质灾害防范及应急处置	县自然资源局	思,需要进行強行避災疏散时,及时向可能受到 影响的地区和人群发布准确、清晰的预警信息, 告知灾害的危险程度、疏散的必要性和紧迫性, 以及疏散的具体要求和注意事项等,确保群众能 够及时了解情况并配合兹数工作;	1.负责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险情的检 查和宣传工作; 2.在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期内,组发 2.在地质灾害重点的巡回检查, 近天害险情的巡回检查; 现险情及时报告; 3.在受到地质灾疏散。
----	---	-------------	--------	---	--

84	应急管理及 消防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	县应急管理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5.上报事故,指导事故救援工作; 6.组织实施生产安全事故调查; 7.对事故、隐患发生单位落实整改情况进行监督 检查。	
----	----------	------------	---------------	--	--